

北京市门头沟区2025年 基于旅游市场消费大数据的精准市场营销活动 项目合作协议

甲 方：北京市门头沟区文化和旅游局

地 址：北京市门头沟区门头沟路8号

法定代表人：黄景

联系电话：010-69843315

乙方：上海携程智慧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968号16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韦

联系电话：021-34064880

本协议由 北京市门头沟区文化和旅游局（以下简称甲方）
与 上海携程智慧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商定并于
2025年9月17日签署。

一、服务内容

根据甲方的委托和需求，乙方在合作期内，为甲方提供基于
旅游市场消费大数据的精准市场营销推广服务，具体内容如下。

项目		内容	数量
数据报告	分析报告	1. 制作整体性分析报告：按照半年、全年、春节、劳动节、端午节、国庆（含中秋节）、暑期、寒假各出具一份分析报告。	全年 9 份
	数据支持	2. 提供临时性数据支持：根据临时任务，提供系统性分析报告或游客流量、消费数据、游客画像等指定方面的数据分析报告。	不超过 10 次
	预测分析	3. 出具预测分析报告：每年不超过 8 次。在重点节假日（春节、劳动节、端午节、国庆、中秋节）及大人流活动前。	全年不超过 8 次
	市场指导	4. 撰写市场指导报告：根据携程平台数据分析，结合门头沟区资源优势和市场主体情况，撰写一份门头沟文旅发展数据报告。	1 份
流量驱动	平台阵地	在携程旅行 APP 中制作搭建并运营门头沟高质量文旅线上主题馆。该主题馆内将聚合门头沟旅行攻略内容、玩法，酒店、景区、创新迭代消费场景等门头沟文旅相关内容。	1 版
		在 Trip.com APP 中制作搭建海外推广专题页。该页面将包含门头沟文旅产品展示、专题页整体文案撰写、中译英翻译/审核以及整体页面设计和后台搭建相关工作。	1 版
		邀请外国旅游达人参与，制作针对外国游客的门头沟文旅宣传高清视频（5G+8K）。视频时长不低于 120 秒。	1 项
	流量导入	携程旅行 APP 站内硬广投放。依据门头沟文旅国内相关宣传内容，在携程旅行 APP 首页开屏广告（定向京津冀）、首页搜索栏广告（3 个关键词）、首页信息流广告（定向京津冀）或产品频道广告（定向京津冀）进行硬广投放。	1 项
		Trip.com 平台英文总站硬广投放。在 Trip.com 平台英文总站 PC 首页 banner 以及 APP 首页 banner 进行门头沟文旅海外相关内容硬广投放；	1 项
内容转化	达人种草	打造门头沟文旅创作者灵感专区：在携程 APP 门头沟文旅主题馆内搭建门头沟文旅灵感攻略专区板块，激发旅游者与自媒体人的创作热情，聚合优质摄影作品、攻略游记、文创产品内容。	2 版

		在携程平台招募门头沟“文化旅游推荐官。全网粉丝100w+, 拥有亲子、摄影、潮玩、户外、航拍等多种专业技能标签。	10 人
		原创旅行 vlog 视频在携程、抖音、微博、小红书等主流平台发布(每人1条, 每条时长不低于120秒);	10 条
		门头沟主题玩法图文攻略, 在携程、抖音、微博、小红书等主流平台发布(每人2条);	20 条
		拍摄并精修门头沟自然、人文、休闲、度假等主题照片, 可供甲方宣传推广使用(每人30张);	300 张
	向导推介	由携程“司导讲解服务/包车游服务”专业团队开展走访门头沟本地向导活动(对象为民宿主、导游、讲解员、管家等文旅从业者)	1 项
		策划并拍摄“本地向导”视频, 包括内容创意策划、专业设备与技术支持、专业后期制作等, 视频总时长累计不得低于120秒。	2 条
		“本地向导”视频在官方媒体进行发布宣传(例如视频号、微博、抖音、小红书、bilibili、快手), 预估总曝光量不低于150000人次。	1 项
		视频同款目的地旅游线路产品在携程旅行网或携程旅行APP相应板块同步上架。	1 条
	供给优化	1. 在携程旅行网和携程旅行APP中选取现有产品进行提升指导。	1 项
		2. 根据市场数据分析为甲方打造四季主题产品。	1 项
		3. 研发热点爆品。	1 项
产品承接	产业体 服务培训 项目	经验分享会。邀请国内知名旅游企业或运营团队, 针对门头沟文旅发展存在的难点、痛点问题, 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经验分享会。(含讲师&课件; 不含学员招募&场地)	1 次
		供应商产品形象提升。从挖掘历史文化内涵、丰富自然景观体验项目、优化服务流程等方面明确至少3个提升方向。(含讲师&课件; 不含学员招募&场地)	1 次
		供应商营销能力提升。开展1次营销能力提升培训课程, 结合门头沟旅游淡旺季特点, 在淡季重点开展系统培训。(含讲师&课件; 不含学员招募&场地)	1 次

二、合同履行时间及款项支付

（一）合同履行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天。

即 2025年9月17日 至 2026年9月16日

（二）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含税）：人民币 1,780,000 元（大写：壹佰柒拾捌万元整）

2. 款项支付：

（1）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符合甲方需求的发票并给到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70%首付款 人民币 1,246,000元（大写：壹佰贰拾肆万陆仟元整）；

（2）乙方按时完成合作内容，项目结案报告交由甲方验收，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符合甲方需求的发票并给到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尾款 人民币 534,000元（大写：伍拾叁万肆仟元整）。

（3）如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服务事项的，且未完成的服务项目无法在合作期内继续实施，甲方有权根据未完成事项扣除本合同款项，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金额的3%支付违约金。扣除金额以本项目预算财政评审中的明细为参考依据。

（4）乙方未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违约。若乙方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乙方应重新开具合规发票，并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乙方指定收款账号如下：

户名	上海携程智慧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	工商银行漕河泾科技支行
账号	1001266309200435786
税 号	91310110MA1G8NQ485
地 址	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 968 号凌空 SOHO
电 话	021-34064880

(5) 甲方需向乙方提供真实有效的纳税人税务登记号、银行账号、地址等各项乙方开票所需的信息。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真实的收款账号，在合同履行期内乙方随意变更收款账号，由此产生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三、知识产权

1、甲乙双方及其职员承诺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及在本合同期满后不对对方所拥有的商标、企业名称、域名等进行贬低或者其它任何损害，也不对对方互联网网页或者网站进行任何贬低、抄袭、歪曲、破坏或其它损害。

2、甲方保证其提供给乙方的相关信息和图片真实、准确、完整，不侵犯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肖像权等），乙方或乙方关联主体有权为履行本协议的目的使用且具备上述资料的转授权。乙方或乙方关联主体将甲方提供的信息和图片用于本合同以外用途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进行赔偿。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罚金、违约金、赔偿金、许可费、调查费、差旅费、公证费、评估费、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和解金、甲方先行支付的其他费用等。

四、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

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因财政资金拨付迟延导致的付款迟延，不视为甲方违约。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按照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经甲方催促后乙方未能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合同款项。

4、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以甲方确认为准，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要求及时进行整改，否则每出现一次，乙方就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本合同到期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项目结案报告交甲方验收，纸质版一式3份，电子版一式1份，乙方提交的项目结案报告，甲方验收不合格的，视为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服务事项，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战争、地震、雷击、水灾、政府行为、黑客攻击、电信部门技术管制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4、双方不得就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向对方追责。

六、保密条款

1、兹就双方之间的共同合作，双方均承诺并保证其有义务不向第三方透露保密信息，“保密信息”指由一方（“披露方”）向另一方（“接收方”）披露的/或接收方因双方合作获取的，披露方或其关联主体的不公开信息（无论以任何口头或书面形式或其他形式存在），包括但不限于披露方或其关联主体的商业计划、客户名单、技术数据、产品构思、开发计划、职员名单、操作手册、加工工艺、技术理论、发明创造、财务情况和其他递交时约定为保密信息，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应当保密的资料以及本协议和相关合作的存在与合作事项（以下通称“保密信息”）。

2、对于本协议中描述的保密信息，双方及其代理人、代表应当（1）以不低于保护自己保密信息的程度（至少以合理程度）予以保密；（2）要求获知保密信息的人员对保密信息予以保密；（3）在必要情况下，根据双方书面商定的方式使用保密信息。

3、对于以下信息，双方均免除保密责任：由公众通过合法途径获知的信息；从第三方获知的，并未违反任何保密责任的信息；为法律或有管辖权的政府部门根据法令所要求透露的信息，或者根据法律程序而要求透露的信息。

4、如一方违反本保密条款，应赔偿另一方因此产生的损失。

5、本保密条款不因双方协议终止而失效。

七、禁止贿赂条款

1、任何一方保证不向另一方及与本合作有关的任何第三方的雇员或管理、工作人员，直接或间接，在账外暗中支付任何佣金、报酬或给予回扣，或者提供任何礼品或款待，亦不向另一方及与本合作有关的任何第三方雇员或管理、工作人员就上述事项达成任何安排，乙方举报电话：0086-21-54261440，乙方举报邮箱

jubao@trip.com)。

2、若任何一方违反了本条规定，则视为严重违约。守约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违约方单方终止本合同，同时保留依法采取进一步法律措施的权利，违约方应承担由此给守约方带来的一切损失。

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4、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有任何争议，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盖章）：北京市门头沟区文化和旅游局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章）：任东旭

签约日期：2025. 9. 17



乙方（盖章）：上海携程智慧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章）：苗鹏

签约日期：2025. 9. 17

